

证券代码：832247

证券简称：ST 晶品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6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6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王雪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监事王亮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

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发展规划，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，监事会表示理解，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晶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6月30日